

证券代码：002049
债券代码：127038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公告编号：2026-102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和《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行权条件的 430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88.844 万份。

副董事长兼总裁李天池先生、董事兼副总裁岳超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以及部分激励对象所属子公司/部门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将注销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共计59.824万份。

副董事长兼总裁李天池先生、董事兼副总裁岳超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工作，防范财务风险，提高经营效益，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财务管理制度（2026年10月修订）》。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对外担保风险，保证公司资产安全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6年10月制定）》。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